

证券代码：834037

证券简称：龙盛世纪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北京龙盛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北京龙盛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16 日上午 10 时。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4037	龙盛世纪	2024 年 4 月 1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元泓律师事务所刘睿杰、梁晓晨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18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3 月 26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北京龙盛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北京龙盛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北京龙盛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北京龙盛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公司工作计划报告的议案》

北京龙盛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公司工作计划报告。

（七）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北京龙盛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 2022 年聘请了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质，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为公司出具客观、公正的专业报告。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公司拟续聘其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

（八）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 2023 年预计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王朝辉拆入款项 3,000 万元，预计向公司股东薛中拆入款项 1,000 万元，共计 4,000 万元。

（九）审议《关于公司使用自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十）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4 年 3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北京龙盛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8），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3,933,387.20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3,203,695.47 元。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58,100,000 股，拟以权益

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如存在回购股份的则以总股本减去回购股份后的股份数为基数）（涉及股份回购的公司适用），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7 元（含税）。

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3,188,70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采用分派总额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

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持本人出席的应持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人代表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法人代表证明书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4 月 15 日 8:00-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孙路路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18 号 1 号楼 6 层 601 室 联系电话：010-82606658 联系传真：010-61934559

（二）会议费用：本次会议预计半天，与会股东参会交通费及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北京龙盛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龙盛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6日